

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

被评价单位名称		杭州滨江水务有限公司
评价项目名称/项目编号		杭州滨江水务有限公司二氧化碳气站安全现状评价报告/天为[评]字 24-03-04 号
项目简介 (含图片)		<p>杭州滨江水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5 月 21 日，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火炬南路 1699 号，法定代表人杜强强。经营范围包含：制水供应，污水处理，给排水工程设计、安装、维修，管道及配件销售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</p> <p>杭州滨江水务有限公司是在水质 pH 调节中涉及使用到二氧化碳，其生产的产品不属于危险化学品，根据《危险化学品目录》（2022 年修订版），二氧化碳[压缩的或液化的]为危险化学品，故本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项目。</p> <p>根据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实施办法》（国家安监总局令第 57 号，总局令第 89 号修正）文件要求，杭州滨江水务有限公司不适用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（2013 年版）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公告，2013 年第 3 号）规定的适用行业目录，因此，本项目不需要办理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。</p>
		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		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项目组长		贝少华
技术负责人		相继园
过程控制负责人		王小梅
评价报告编制人		贝少华
报告审核人		陈明婧
参与评价工作	安全评价师	贝少华、鲍水良、万昌平、邵东卫、卜伟华
	注册安全工程师	贝少华、鲍水良、万昌平、邵东卫

	技术专家	/
现场开展 安全评价 工作	人员	贝少华
	时间	2024年3月至2024年3月
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2024年3月	